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16]8381-3 号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梅林”）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上海梅林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上海梅林《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上海梅林 201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上海梅林 201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上海梅林 2015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此页无正文]

中国 • 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慧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俊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梅林”）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的要求，现将公司2015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201号）核准，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4,994,331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8.82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海梅林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4,994,331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96,749,999.42元（包含已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17,50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8日汇入上海梅林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393,529.3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94,356,470.09元。

上述资金已于2014年12月8日止全部到位，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114626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上海梅林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88,959,964.99元。其中：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04,853,494.90元，补充流动资金684,106,470.09元。以前年度使用284,106,470.09元，本年度使用704,853,494.90元。

本期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10,766,779.33
本期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支出金额	304,853,494.90
其中：1、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304,853,494.90
2、补充流动资金	
减：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00.00
加：募集资金理财产品赎回金额	200,000,000.00

项目	金额
加：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金额	5,535,795.62
减：募集资金银行手续费支出金额	282.4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u>11,448,797.65</u>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上海梅林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上海梅林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上海梅林董事会批准开设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上海梅林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上海梅林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分别与上海农商银行营业部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及存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梅林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上海川北支行	21900050510712	498,374,999.71	9,544,535.85	活期
上海农商银行营业部	50131000401095100	498,374,999.71	1,904,261.80	活期
合计			<u>11,448,797.65</u>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上海梅林 201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梅林不存在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2014 年 12 月 25 日，上海梅林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提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将 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提案已于 2015 年 1 月 13 日提交上海梅林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15 年 1 月 15 日，上海梅林将上述 3 亿元暂时闲置资金补充入公司日常流动资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梅林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3 亿元，系归还上海梅林贷款及用于子公司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	资金使用金额	资金使用日期	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的日期	资金用途
1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5 年 1 月 15 日	2016 年 1 月 13 日	偿还贷款
2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5 年 1 月 15 日	2016 年 1 月 13 日	偿还贷款
3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5 年 1 月 19 日	2016 年 1 月 13 日	偿还贷款
4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 年 1 月 31 日	2016 年 1 月 13 日	子公司借款
5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00	2015 年 2 月 1 日	2016 年 1 月 13 日	子公司借款
6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00.00	2015 年 2 月 26 日	2016 年 1 月 13 日	偿还贷款
	合计	<u>300,000,000.00</u>			

（2）2015 年 6 月 1 日，上海梅林第七届四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提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将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提案已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提交上海梅林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截至 2015 年 9 月 28 日，上海梅林已将上述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上海梅林日常流动资金，用于上海梅林日常经营所需。

(3) 2015 年 11 月 5 日, 根据上海梅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 将上述 5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 1 亿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同时将 1 亿元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购买理财产品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审议通过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提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 可使用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上海梅林分别购买了以下理财产品:

(1) 201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以 2 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点金公司理财之鼎鼎成金 68400 号理财计划。该理财产品已于 2015 年 2 月 11 日到期赎回, 上海梅林取得理财收益 1,265,800.00 元。

(2) 2015 年 3 月 2 日公司以 2 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点金股指赢 52292 号理财计划。该理财产品已于 2015 年 5 月 6 日到期赎回, 上海梅林取得理财收益 1,501,600.00 元。

上述两项理财产品累计取得理财收益 2,767,400.00 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上海梅林原募投项目“上海市种猪场崇明分场建设项目”原计划投资 18,272 万元, 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15 年 12 月 22 日, 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为 729,244.00 元, 同时由于项目变更, 2015 年 12 月 30 日对方企业已归还前期项目投入资金 729,244.00 元。

2015 年 8 月 11 日根据上海梅林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将前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上海市种猪场崇明分场建设项目”变更为“与上海农场合资设立新公司并由新公司向上海农场、川东农场收购种猪及商品猪养殖业务资产”。新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 36,000 万元, 上海梅林以现金出资 18,360 万元, 占比 51%, 募集资金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补足。由于原项目承诺投资金额 18,272 万元, 变更后现项目实际投资金额 18,360 万元, 增加募投项目资金 88 万元。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海梅林 2015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上海梅林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上海梅林董事会认为上海梅林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上海梅林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上海梅林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保荐人对上海梅林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上海梅林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上海梅林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1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67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485.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272.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3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896.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收购种猪及商品猪养殖业务	是		18,272.00	18,272.00	18,360.00	18,360.00	88.00	100.48	2015 年 9 月	3,083.63	是	否
2. 上海市种猪场崇明分厂建设项目	是	18,272.00	0.00									
3. 海丰畜牧场建设项目	否	8,043.00		8,043.00	6,896.63	6,896.63	-1,146.37	85.75	已完工			否

募集资金总额			99,67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485.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272.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896.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3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4.“爱森优选”直销连锁门店拓展项目	否	19,809.00		19,809.00	2,096.83	2,096.83	-17,712.17	10.59	2016年12月	尚未建成		否
5.年产5万吨罐头改造项目	否	4,000.00		4,000.00	2,088.91	2,088.91	-1,911.09	52.22	已完工			否
6. 年产4万吨猪肉罐头生产线(续建2万吨)技改项目	否	7,554.00		7,554.00	195.50	195.50	-7,358.50	2.59	2016年12月	尚未建成		否
7.食品加工及物流中心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否	11,546.00		11,546.00	600.00	600.00	-10,946.00	5.20	2017年6月	尚未建成		否
8.96858 仓储物流技术改造项目	否	1,801.00		1,801.00	247.48	247.48	-1,553.52	13.74	2016年6月	尚未建成		否
9.补充流动资金	否	28,410.65		28,410.65		28,410.6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9,435.65	18,272.00	99,435.65	30,485.35	58,896.00	-40,539.6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爱森优选”直销连锁门店拓展项目: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受到市场环境的影响,门店初始投资成本不断增加,已偏离项目原先投资定位,拟调整新门店投资规划和决算,导致新门店的扩张速度放缓;同时由于前期已投入使用的门店实际经营状况不佳,连锁门店经营亏损情况较为普遍,项目拟逐步调整经营方案。综合上述原因,使得该募投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										

募集资金总额			99,67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485.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272.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3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896.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 年产 4 万吨猪肉罐头生产线(续建 2 万吨) 技改项目：现改建方案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罐头产品冷库房的建设，第二阶段为生产车间改扩建工程。目前项目第一阶段已招标完成，报建审批已完成，第二阶段现已申请报批中。同时该募投项目投入规模较大，导致规划和建设项目施工环评报批周期较长，使得该募投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六)										

注 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件 2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止日期：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 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 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 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 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收购种猪及商品猪养 殖业务	上海市种猪场崇明 分厂建设项目	18,272.00	18,272.00	18,360.00	18,360.00	100.48	2015 年 9 月	3,083.63	是	否
合计		<u>18,272.00</u>	<u>18,272.00</u>	<u>18,360.00</u>	<u>18,360.00</u>			<u>3,083.63</u>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 完善全产业链布局。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每年拟新增 2.1 万头种猪和 4.9 万头商品猪的养殖产能。通过新建种猪场，阶段性提高公司种猪及商品猪自养比例，保证种源质量，完善全产业链布局，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